

全世爱
ALL ABOUT LOVE
纯爱系列 03

彩虹堂
RAINBOW GIRL

王子与玫瑰

诺言◎著

小时候总看到：王子遇到了公主，
从此幸福地生活在一起；
长大后才知道，你会爱上一朵玫瑰，
也许它刺痛你的心扉……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4yt.net
四月天

17K.COM
一起看文学网



PRINCE AND ROSE

王子与玫瑰

诺言 著

陈永 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王子与玫瑰 / 诺言著. —长春: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2009. 3

ISBN 978-7-5385-3754-3

I. 王… II. 诺…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32558 号

王子与玫瑰

诺言

策 划: 李文学 刘 刚

作 者: 诺 言

责任编辑: 王天明 熊晓君

特约策划: 陆 露

特约编辑: 冉 苒

版权提供: 四月天原创网·郜宇辉

装帧设计: 门乃婷工作室

出版发行: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地 址: 长春市人民大街 4646 号(130021)

印 刷: 北京嘉业印刷厂

开 本: 920 × 1280mm 1/32

印 张: 8

字 数: 215 千字

版 次: 2009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385-3754-3

定 价: 25.00 元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目 录

CONTENTS

第一章•001

第二章•018

第三章•035

第四章•046

第五章•058

第六章•073

第七章•102

第八章•119

第九章•134

第十章•148

第十一章•154

第十二章•173

第十三章•187

第十四章•222

番外•算计•242



第一章

聂笑笑家客厅的墙上挂着一本吊着大红福字的厚厚黄历，已经被撕了一小半，属于今天的这张也在下午被提前撕去了。她家里现在欢天喜地地过的是明天的日子——阳历六月八日，农历五月初六，宜嫁娶、开市、动土，忌理发、破屋。

早些日子笑笑的妈妈张艳红对女儿说：“那天是今年里最好的日子了，阴历、阳历都是双数，天气又不会太热，还逢上星期六，你们这次回来反正也是办手续的，不如连着酒一起摆了——如果再等就要到下半年，就那天吧。”

聂笑笑不置可否地哦了一声。

张艳红只装作没看见她的神色，满意地说道：“那就这么定了。”

为了选一个好日子，张艳红已经翻了好几天的黄历，其实笑笑的父亲聂建国是军人，她一直随军，按理说不应该信这些，不过或许是转业

回地方太久，她的思想已经被封建迷信腐蚀得差不多，再加上笑笑也实在不是个让人省心的孩子，所以该信的禁忌还是多信点儿好。

婚礼头一天的晚上，聂家挤满了来祝贺的同事朋友，张艳红用一种扬眉吐气的口吻跟大家讲话：“对，笑笑的老公就是在那个什么 LF 集团工作……什么职位？”她想了想觉得不太确定，于是扬声问里屋的笑笑，“笑笑，以墨在公司里什么职位啊？”

笑笑毫不犹豫地隔着门回答：“职员！”

职员啊，虽然不知道具体是什么样的职员……但大家还是露出羡慕神色：“LF 是跨国公司啊，就是开航空公司的那个吧？能在那里做个普通职员也不错了，据说连前台接电话的小姐都要本科以上学历、长相漂亮，还要精通外语才能进去。”

聂建国连忙说：“那肯定不是普通职员，一直是在美国总部那边的，这次为了和笑笑的婚事才回来。”

“唉，对了，我看报纸上说，LF 的总裁这次也带着未婚妻从美国回来了，而且好像也姓林呢，叫什么来着……反正是个外国名字。老张，你家女婿不会是 LF 的总裁吧？下次咱们坐飞机，能不能找你家笑笑拿免费机票啊？”

马上有人取笑她：“人家 LF 是国际航空公司好不好？你大不了就在国内坐坐飞机，还能飞出中国领土啊？还想免费呢，笑笑老公顶多也就是给个折扣，你以为人家真是总裁啊。”

张艳红看对方有几分玩笑口吻，心中不太舒服：“LF 总裁又怎么了？我女婿年纪轻轻又一表人才，今年才二十五岁，以后前途无量，才不会比什么总裁差！”她一字一句地加重语气，“这次他可是送了一套新房子做聘礼，就在江边、顶楼，二百个平方，还带着装修，如果不是时间赶，我们就搬进去了，也用不着在这边旧房子里接亲。哎，真没想到，我老来老



去还能享到女儿的福。”

虽然明知道这是显而易见的炫耀，但是被这话一堵，在场的女人们还真是无话可说。现在的房子什么价？何况还是带装修的江景房，人家就这么轻易当聘礼送了出来，简直像送块猪肉似的。

张艳红看着太太团们一个个悻悻的神情，全身上下的毛孔都舒展开来，心里就别提有多爽了，其实她不是不知道自己现在的嘴脸不好看，可是这几年聂家实在太倒霉，她又是争强好胜的性格，在院里抬不起头来做人的苦楚实在是受够了。

想当年，张艳红也是一个不错的女孩子，那时候，有正式工作又漂亮的城里女孩多金贵啊，可是她也不知发了什么疯，一下子就相中了笑笑的爸爸聂建国，还义无反顾地随了军。再娇美的容貌和温柔的性格也架不住漠北如刀剑般滚滚的黄沙，更别提还生了三个孩子，还有个一棍子也打不出个闷屁的老公，官怎么升也升不上去。三十年的流水冲击能让尖锐的石头变成圆滑的沙粒，三十年岁月的磨难自然也能把曾经静若处子的张艳红变成了现在这个势利市侩的张艳红。

她是很倒霉的，先是跟着丈夫在新疆待了十几年，转业回来两个人一起分配到农科院，聂建国做了院里的保卫科干部，她到下属分公司做了个出纳。前几年单位效益不好，她被迫下了岗，没想到厄运连连，不久大儿子也跟着下岗，二女儿离婚，还被逼回了娘家。唯一能指望的漂亮小女儿笑笑先是跟大学男朋友吹了，然后一声不吭地离开了家，还没等她回过神来，就接到女儿的电话，说是又交了男朋友，要跟他一起出国。她心里顿时乐开了花，出国好啊，多少人求着盼着能出国呢，能把女儿带出国的男朋友自然比前一个傻乎乎的小子强，她开开心心地把女儿送走，然后便等着好消息从大洋彼岸传过来。谁知笑笑这一走就是四年，简直像断了线的风筝，让她无从掌握。她开始直犯嘀咕，担心一副总

是不开窍样子的女儿给人家甩了，前不久好不容易接到笑笑的说要回来结婚，她才刚松了口气，没想到到了家，女儿忽然又把脸沉下来说不结了。世界总是在翻天覆地地变，一种无力的挫败感让张艳红觉得简直要崩溃，她当然不能由着笑笑胡闹，你说结就结你说不结就不结，那还要我这个妈干吗？

何况她来看去看也找不到林以墨的半点不好，人家男孩才二十五，比笑笑还小一岁，身子虽然略显单薄了一点儿，但那个容貌长相真是精致得没法挑，而且看说话举止就知道家世肯定也好。虽然不知道他在LF是什么职位，但是能进那种公司的年轻人能差到哪里去？笑笑跟了人家四年，竟然不想结婚，就算是女方要悔婚，可这世道说出去谁会相信？二女儿离了婚，小女儿不肯结婚，难道张艳红的女儿就是天生被甩的命，这也太丢人了，以后她在院里还能挺胸直背做人吗？

她正想着，耳边忽然听到人说：“老张，我有个朋友在警察局，说是LF公司前阵子有人被绑架，还是公司里什么头头的未婚妻，刚从美国回来，不是你家笑笑吧？”

张艳红顿时把脸沉了下去：“我教的女儿，行得正坐得直，从不做亏心事，谁会绑架她？你们不要瞎说！”

面对强势强悍的张艳红，面对只能听奉承好话不能听半句逆耳话的张艳红，大家觉得无趣得很，坐了一会儿便纷纷起身告辞。

笑笑听到客厅传来送客的声音，连忙把耳朵贴到卧室的木板门上，仔细倾听他们是否已经真的散会了，终于没听到声响，不由得松了一口气。

女儿的心思哪个做母亲的会不知道，张艳红隔着门说：“笑笑，你给我出来！”

笑笑叹了口气，揉揉头发，推门走了出去。



结果母亲竟然用商量的口气跟她讲话：“我左想右想，今晚还是把你姐姐叫回来陪你比较好。”

“为什么？我们这的规矩不都是伴娘陪新娘过婚前夜吗？我已经叫了婉怡了。”

“明天以墨过来，按风俗是要给开门红包的，他如果问要多少，我们照例要说九万九千九百九十九，以墨出手大方，如果他真给了这么多，岂不是都便宜了那个何婉怡？”

笑笑不耐烦地说：“哪个人跑来接新娘，会带那么多现金？十万块包一起，有两片砖那么厚，他难道拿来打架？”她心里憋着一句话没说，你以为他真的就只是林以墨？他是 Chris 林，整个 LF 都是他的，要给钱也是他身旁的人给，而且还是开支票，他才不会管呢。

“我是怕万一啊……他从小在国外长大，哪里知道我们这边的风俗——他是外国人吧？”

“美籍华裔，有四分之一葡萄牙血统，不过已经不明显了。”

张艳红直点头：“我就说那孩子好看，比电视里那些选秀的明星好看多了。”她拉着女儿的手坐下来，“笑笑，这些年我不在你身边，好多做女人的道理也没来得及教你，以墨比你年纪小，你做了人家老婆，要让着别人……”

笑笑刚要开口辩驳，就被敲门声打断，很斯文的敲法，只敲了两下，笃笃两声，略微停顿一下，又轻轻敲两下。

张艳红有些纳闷：“你不是说婉怡要十点以后才能来？怎么这么早？”

她起身打开门，哎呀一声：“是以墨啊。”

笑笑马上抬头望过去，门外站着的正是清瘦高挑的林以墨，走廊上没有灯，客厅里的光亮撒了出去投射到他身上，但还是有一半的身影隐

藏在黑暗里，在这样半明半寐的光线下，他的眼神也是明明灭灭，越发显得有一种从骨子里透出来的寂寞。

就像她第一次看见他时，忍不住就想，这么年轻秀美的孩子，金色的阳光照在他身上，都夺不走他的光辉，可是他身上为什么会有这么深重的寂寞呢？

把林以墨当成寂寞又充满心事的漂亮孩子，是聂笑笑这辈子犯的第一大错！

门外的林以墨轻轻叫了一声阿姨，张艳红连忙热情地招呼着他进了屋，又转身心花怒放地忙着端茶递水。

她把他拉到沙发上坐下，笑眯眯地说：“以墨啊，从明天开始你可就不能叫我阿姨了，该改个称呼了。”

张艳红看着清俊贵气的林以墨，当真是丈母娘看女婿，越看越喜欢，有这样的女婿是多么风光的事啊，她兴奋得不知该如何表达自己的幸福，拉着他的手也不肯放下来。她是在大院里工作生活的人，虽然因为环境的缘故变得有些爱财，但其实性格直爽，也不太会察言观色，所以没注意到心爱准女婿的动作——以墨不露痕迹地把身子往后微微一缩，好像是有些累了似的往沙发上靠了靠，手也借势挣脱开来。

听到张艳红招呼以墨的声音，笑笑的父亲聂建国也从卧室里走了出来，他是个沉默寡言的男子，头前客厅里热闹得开了锅也始终没有露面。该女人唱主角时就应该把舞台交给女人，他一直这么想，也一直这么坚定地做着，不过他给的舞台太辽阔，以至有些时候会让人忘记这个家里还应该有一个挑大梁的男主角。

他出来的时候，手里还夹着根烟，刚打了个招呼，张艳红便声色俱厉道：“你要抽烟在卧室里悄悄抽就好了，出来还抽什么？以墨的气管不

好,你不知道吗?"

聂建国哦了一声,讪讪地将手里的烟头在烟缸里掐灭,因为在女儿女婿面前受到斥责,多少面子上有些过不去,动作也不如平日那样麻利熟练,未燃尽的细细烟氲马上在房间里飘散开来。

客厅里的气氛变得有些奇怪,林以墨的表情是千年不变的面若止水,张艳红是喜不自禁地笑逐颜开,聂建国则不置可否,笑笑夹在他们三个人中间,看看这个又看看那个,聪明地对以墨说:“你来是不是找我有事?我们进来说吧。”

张艳红看了女儿一眼,破天荒地变得很识趣,竟然没有要求跟进去。

以墨跟着笑笑进了她那间小小的卧室,他上次来的时候只待在客厅,这个小天地还从没进来过,因此显得很好奇,到处东瞧西看,末了问道:“这就是你的房间?和我想象中有些不同呢。”

他的声音也和他人一样,温柔清润,既轻且清,室内橘黄色柔和的灯光印在像琉璃一样清澈的眼睛里,竟然变成了一种诡异到极致的艳丽。

不过笑笑对这种美丽显然已经有了免疫力,她不在意地说:“也没住多久,我大学前几年是在婉怡姑姑家借住的,后来爸爸妈妈转业回来才跟过来,现在是姐姐在住……你怎么这个时候跑过来了?”

以墨眨了眨眼睛:“睡不着……Cindy交代我要早点睡,不然明天会没精神,可是你不在旁边怎么也睡不着——不喜欢你离我太远了。”

笑笑说:“哪里远了?开车就十多分钟而已,再说明天一早就见面了……”

以墨转到床边坐下来,显出不理解的神色:“为什么今晚你要在这里?我们为什么不能明天一起出发?”

笑笑耐心解释道：“这是中国的风俗，虽然很古老，但一直流传下来。你明天过来接我，叫做接亲，就是把女儿从娘家接到夫家的意思，这样是对女方重视的表现。”

以墨拖长声音哦了一声，认得他的人都认为他是个极少笑的年轻人，但听到这话他忍不住把唇角弯起来：“这风俗多奇怪，我们在一起都四年了，朝夕相处，根本就和夫妻一样，又来接一次……好奇怪啊……”

笑笑见他坐在床边上，一双眼睛带着疑惑亮晶晶地望着自己，像是个不能理解课本知识的孩子，忍不住也笑了，走过去在他旁边坐下来：“你从小在国外长大，有些东西不理解不喜欢也是正常的。”

以墨想了想：“那你喜欢吗？你喜欢我就喜欢。”

“我也不见得喜欢，结婚本来是两个人自己的事，非要弄那么多周折，跟演戏似的，但既然我们生活在这个社会里，就不能由着自己的心思想做什么做什么。”

“为什么不行？”以墨显得更加不解，非常干脆地说，“你想做什么都可以，我不会让这世界上任何东西成为你的阻力！”

笑笑长长地伸了个懒腰，可能因为这种话听多了的缘故，她对他的表白明显不以为意：“嗯，想做什么就做什么——但是在不违背你意愿的前提下，对吗？”

以墨回身圈住她的腰，把头搁到她肩膀上：“我做的都是为我们好的事。”

她轻轻挣扎一下，他却箍住她不放，像一个孩子抱着自己心爱的玩偶：“还在生我的气？”

“没有。”

“我们不要再吵架了好不好？我真不明白你为什么总要为了一些不相干的小事跟我闹别扭，那些人那些事跟我们一点儿关系都没有。”他



用低到近乎呢喃的口气认真地在她耳边说，“每次和你吵架，我都觉得好难受，胸口喘不过气来，像要死掉一样……笑笑，如果你有一天离开我，我一定会死。”

虽然是炎炎夏日，他依偎着笑笑的身体依然清凉无比，但是喷薄到她颈边的气息却炙热得像烧红的烙铁，冷与热，冰与火，笑笑觉得自己像是在地狱里煎熬。过了一会儿，她伸出细长的手指抚摸他的面颊，眼色闪过一丝像宝石般的光亮，慢慢说道：“知道了，以后再也不跟你吵架了。”

以墨开心起来：“你这么乖……那好，我送你一样东西。”

“什么？”

他松开她，从兜里拿出一张纸：“昨天晚上我已经让 Cindy 给市里的心脏病儿童基金会捐了一笔款子，用的是你的名字。”

笑笑却没有表现出他想象中的欣喜若狂，她瞧了那张纸一眼，淡淡一笑：“是用聂笑笑的名义，还是以 LF 集团 Chris 林未婚妻的名义呢？”

以墨反问道：“这有区别吗？不管是聂笑笑还是 Chris 林的未婚妻不都是你吗？”

笑笑静静地看着他，点点头，从桌上的果盘里拿了个梨：“嗯……不错，都是我……吃梨么？很清润的，对气管有好处。”

以墨说：“好啊，你削给我。”

笑笑一边削梨一边想，当然不一样！你永远都不懂这些，你的眼里只有自己，生活在以自己为中心的世界里，从不为他人着想，我才不要为你的 LF 做慈善事业的宣传，我要救的那个孩子已经不在，你冷酷地拒绝了我，现在又来玩这种花招，我难道会受骗么？

她削好了梨，递给他，他刚要伸手接，她忽然又一把拿过来，狠狠地咬了一口。

以墨皱起眉头：“笑笑……”

笑笑冲他吐吐舌头：“我试下甜不甜，你那么挑食，不好吃的东西肯定是不吃的。”

以墨哦了一声，把梨拿过来，慢慢吃起来。

笑笑看着他斯文地一口口吃梨，心中突然升起一种奇异的满足：你不知道的中国风俗还有很多，分裂，分离，我要的就是与你分离！像你这样的人，就算全世界的人都死了，也不会流一滴眼泪，至于你说如果没有了我就会死——你的谎言那样多，我是不会再相信了。

不过对着这个像蛇一样敏锐和冷漠的人，她必须小心翼翼地隐藏自己的情绪，不能泄露出半分。

林以墨抬头看了她一眼，忽然笑了：“多好，再过几个钟头，我们就可以永远在一起了，这辈子都不分开。”

他忽然一把拉过她，深深吻了下去，笑笑一怔，身体紧绷，嘴唇也紧紧抿了起来。以墨想也不想，一口咬了下去，笑笑被咬到唇瓣，吃痛张开嘴，就“啊”的一声工夫，一块清甜冰凉的梨肉已经塞到了她的嘴里。

“这辈子永远也不分离。”他附到她耳边轻声说。

以墨打算离开时与刚刚下班赶过来的何婉怡撞了个正着。

三个人一起呆在小小的昏暗卧室，不知道是不是因为多了一个人的缘故，空间突然显得拥挤而局促，气氛也变得有种说不出的古怪。

还是以墨淡定地打破僵局，朝婉怡微微颌首道：“这么快又见面了，这次笑笑的事情真是要多谢你——如果前次我说了什么话让你觉得不愉快，还请见谅。”

婉怡眼神有些闪烁：“保护市民这本来就是我们当警察的责任，更何况被绑架的人还是笑笑，你那天也是情急，就别说原谅不原谅之类的话了。对了，你身体没大碍了吧？”



“没事了，你也知道气管有毛病就这样，发作的时候很吓人，好的时候跟正常人没区别。”以墨仔细打量一下还穿着制服的婉怡：“你穿上警服真的跟以前不一样了，胆子似乎大了，勇气也增加不少，真是可喜可贺。”

笑笑在旁边插了句嘴：“我觉得婉怡穿警服好看——俏丽的女警花。”

以墨微微笑了笑：“再好看，明天也还是不要穿吧，你不是在纽约给婉怡定了礼服么？”

六月的天气明明已经让人感到燥热，但婉怡还是有些怕冷似的往笑笑身边靠了靠，仿佛想从好友身上汲取一些力量，面前这个看似文雅的年轻人不知怎的让她从心底里惧怕，她轻轻说道：“我知道，不会在你们婚礼上失礼的。”

以墨看了她们一眼，伸手拉过笑笑，低头在她颊边轻轻一吻，略微有些长的几丝头发从额角耷拉下来，落在过分漂亮的脸上：“明天一早就能看见你穿婚纱的样子，真是迫不及待。”

笑笑回吻一下他，把嘴唇停在他的耳垂上，忽然极轻地嗜咬一口：“再见，小墨。”

林以墨哎哟了一声，扁扁嘴巴，显出几分委屈的神情：“咬人……”

“只是——以牙还牙而已。”

她送他出门再重新回来，看到婉怡正坐在床边发愣，于是伸手拍拍她：“回神了！”

婉怡身子一颤，倒像是受了大惊吓：“他走了？”

“嗯。”

“笑笑……”婉怡犹疑半晌：“你真要嫁他？”

“嗯！”笑笑把衣橱里的婚纱指给她看：“昨天才运到的，好不好看？”

聂家的衣橱用的还是老式的双门红木柜子，空间狭窄，婚纱长长的裙下摆落到了外面，大概是笑笑妈妈怕弄脏，又特别在地上铺了一层报纸。

婉怡走过去仔细瞧了瞧，由衷赞赏道：“真好看，像我们小时候看童话故事里白雪公主穿的那样，一定特别称你。”

笑笑淡淡说道：“王子和灰姑娘，最完美的组合——我真是中六合彩了。”

婉怡听她这么说，抚在象牙白婚纱的手指垂了下去，慢慢说道：“对不起。”

“为什么？”

“我明明知道你已经决定结婚了，还跟你说那些……”婉怡的声音一径轻下去：“会不会影响你的心情？”

“不会啊，怎么会呢。其实说了也好，你不知道，我心里从很久以前就一直有个大疑团解不开，困扰得很，现在好了，我可以安心的下决定了。”

“你开心么？”

笑笑满面春风地回答：“开心，当然开心，哪个做新娘的会不开心？我以前过的什么日子，现在又过的什么日子，我要感谢他呢——林以墨，”她一字一句地迸出来：“多谢他，让我过得这么好。”

“我感觉不对，也许这个时候说这话不应该，可我真的感觉不对。”婉怡低头把下巴搁到屈起的膝盖上：“我们认得这么多年，你的笑，我比任何人都要熟悉。为什么我看不到你发自内心的笑容了，笑笑？以前那么困难的日子，父母不在身边，寄人篱下，没有钱买好衣服的时候，你都那么坚强开朗。现在你有了英俊多金又爱你至深的王子，为什么反而笑得不自在了？”



笑笑慢慢敛起笑容，沉默一会：“因为我已经长大啦。婉怡，我现在已经慢慢明白原来人的情绪不能全部放在脸上。”她伴着她身边坐下：“我也要告诉你一件事，那天在医院，场面太乱，我的心也乱，没反应过来，有些事情还没来得及告诉你。”

“什么？”

“雷雷……”笑笑盯着自己的脚尖，一字一句说道：“他还活着，我见到他了。”

婉怡猛地抬起头，脸上有一种劫后余生的茫然，似乎听不懂她的话，过了一会突然猛地蹦起来：“什，什么？不可能！……不可能，他明明死了，他们那一队上珠峰的人明明都死了！”

“只找到两具尸体，其他的都定为了失踪，你学法律，应该知道失踪七年以上才能裁定为死亡。”

婉怡身子筛糠似的抖起来，拿手捂住嘴，泪水瞬间便一串串滚落下来：“那他为什么不出来？这么多人替他担心，为他把歉疚的担子背在身上！他凭什么躲起来！”

笑笑侧头望着她，眼里透出一股凄凉的悲伤：“他说他不知道该怎么面对——床边的第一个抽屉里有他的联系方式，你可以拿走。”

婉怡抖着手慢慢伸向抽屉，又像是触电般缩回来，她像是只被彻底伤害的小动物在绝境中被激发出最大的勇气，大声说道：“我才不要！我再也不要见到他！浑蛋……他是个浑蛋……我一直以为他死了……伤心内疚了四年，恨不得死的人是我……他怎么可以这样……”

笑笑看着她无力地跌坐到一边，近乎怜悯地伸手摸了摸她的头发：“我去给你倒杯水。”

从厨房出来，笑笑路过父母的卧室，听到他们关着门低声交谈：“笑笑好像不是很愿意结这个婚。”是聂建国的声音。